

扶贫委员会

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最新资料

目的

在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专责小组)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的会议上，当局向委员简介了为加强地区为本扶贫工作提供额外拨款的进展。委员在会上亦同意进行一项基线研究，探讨在地区层面持续推动扶贫工作的最佳做法及支持架构。本文件向委员报告这两项措施的最新进展。

“伙伴倡自强”社区协作计划

2. 民政事务总署根据专责小组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会议上所通过的原则及准则，制订一套详细的拨款指引，当中包括拨款目的，甄选准则，以及对获批申请的拨款安排及监察机制。当局将会在会上向委员简介计划的详情。计划的指引亦将于会上呈阅。

“由扶贫到社区自强” — 地区支持贫困人士研究

3. 附件载有一份有关该项研究的背景资料简介，载述研究的目的、目标及方法，供委员参考。

扶贫委员会 - 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 「“社区自强” - 地区支持贫困人士研究」

1. 背景

扶贫委员会 — 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专责小组)于2006年3月15日的会议上讨论「“从受助到自强”地区就业援助研究」¹，并确立加强地区网络及协调工作能有效地为待业人士提供所需的就业支持服务。就此，专责小组同意委派独立研究员继续在三个试点地区（包括深水埗、元朗及观塘）进行另一项名为「地区支持扶贫工作」研究。此项研究主要是搜集地区推动及协调扶贫工作的良好做法，以便专责小组在订定地区为本扶贫工作的方向时，作参考之用。

2. 研究目的

本研究主要是搜集地区推动及协调扶贫工作的良好做法，范围包括：

- 2.1 地区如何订出扶贫工作的优次；
- 2.2 地区扶贫工作的不同服务模式；
- 2.3 地区决策者及服务提供者的互相协调机制及其运作。

3. 研究对象

本研究主要在三个试点地区(包括深水埗、元朗及观塘)进行。为了全面掌握地区如何推动扶贫工作，是次调查对象主要只是集中有关决策者及服务提供者，包括地区官员，区议员，地区领袖及团体代表及非政府机构工作人员等。

4. 研究方法

是次研究拟采用质性及量化研究。本研究已参考了三试地区过去的扶贫工作以及他们于三月向专责小组提交的工作报告。现计划在本年六月至九月期间，进行下一阶段的质性研究，并以聚焦小组讨论（Focus group discussion）方式，深入探讨地区扶贫工作。聚焦小组讨论内容主要包括三个范畴：[1]地区扶贫重点工作；[2]扶贫工作在地区层面的推行模式；及[3]推行地区扶贫工作的协调机制及其运作。接着，我们会先检讨以上的初步研究结果，并进行另一阶段的研究工作，以搜集有关决策者及服务提供者对地区支持扶贫工作的进一步意见。

扶贫委员会
二零零六年五月

¹ 「“从受助到自强”地区就业援助研究」是在三个试点地区进行，即深水埗、元朗(包括天水围)及观塘，此研究的全文可浏览<http://www.cop.gov.hk/b5/news.htm>